证券代码:600165　证券简称:新日恒力　公告编号:临2011-030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9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2011年9月9日在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0名,董事李广林因出差委托董事唐锋代为出席并表决,5名监事及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肖家守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公司机构调整及设立宁夏新日恒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降低成本、节约费用、强化销售管理、加速资金周转、提高劳动生产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建立高效机制。公司管理层对公司现状和市场环境进行了深入分析,对多家同行业企业进行了考察和比较,经充分讨论和论证,提出本次公司机构调整方案。

(一)生产分厂合并

公司现有五个生产分厂及三个辅助生产分厂,将现有的一、二、五分厂及钢线库合并成立一分厂,将预应力分厂变更为二分厂,保留现三分厂;将模轮分厂和热力组合并成立模轮分厂。合并精简人员经培训后进入"3万吨特种钢丝绳技改项目",补充项目所需员工。

(二)职能部室调整

公司现有十个职能部室:销售部、供应部、生产制作部、证券法律事务部、财务计划部、设备工程部、技术研发部、质量检验部、效能监察部、人力资源部。将其中的生产制作部与设备工程部合并成立运营管理部,效能监察部并入人力资源部,销售部和供应部部分职能合并设立宁夏新日恒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公司),设立后的国贸公司进一步对全资子公司石嘴山市荣贸金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及十二家全资销售子公司进行整合。

公司设立的国贸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30,000万元,注册地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设立国贸公司是对公司内部业务的整合,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涉及同业竞争,不影响报表合并范围,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有利于公司强化销售管理、加速资金周转、降低采购成本。

国贸公司经营范围:钢丝、钢绞绳、钢绞线及其制品;钢材、建筑材料、机电产品、有色金属、汽车配件、机械设备、日用百货、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农副产品(不含食物)、五金、绳扣、生铁;各种规格、类型和性能的活性炭及制品;煤制品、过滤材料及其他化工产品销售;金属物资回收;标识牌印刷(马口铝标识牌)等,最终以宁夏回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为准。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国贸公司事项为股东大会权限,此议案需提交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为控股子公司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临2011-032号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为全资子公司宁夏恒力煤业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临2011-032号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为全资子公司石嘴山市荣贸金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临2011-032号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对全资子公司石嘴山市荣贸金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详见临2011-034号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自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之日起至2011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审计费用为股份公司本部45万元,子公司合计13.5万元,共计58.5万元。

独立董事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参与了本公司上市审计及上市以来的相关业务工作,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专业人员素质较高,同意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召开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临2011-033号公告)

该项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165　证券简称:新日恒力　公告编号:临2011-031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9月5日以书面方式通知了公司各位监事,会议于2011年9月9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存在先生主持,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事会议事示范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如下修改:

原第三条　监事会的议事方式为监事会会议方式,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应由监事会二分之一以上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

修改为　监事会的议事方式为现场会议方式,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应由监事会二分之一以上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

原第四条　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监事会定期会议,并根据需要及时召开临时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监事会主席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由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推举1名监事担任会议主持人。

修改为　监事会每年至少召开四次监事会定期会议,并根据需要及时召开临时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并主持。监事会主席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务时,由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推举1名监事担任会议主持人。

原第五条　监事会定期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10日(不含会议当日)以前书面通知全体监事,临时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3日(不含会议当日)以前通知全体监事。

在下列情况监事会应召开临时会议:

1、监事会主席认为必要时;

2、三分之一以上监事联名提议时。

修改为　监事会定期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10日(不含会议当日)以前通知全体监事,临时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3日(不含会议当日)以前通知全体监事。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监事会应当在10日内应召开临时会议:

(一)任何监事提议召开时;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通过了违反法律、法规、规章、监管部门的各种规定和要求、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其他有关规定的决议时;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当行为可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害或者在市场中造成恶劣影响时;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股东提起诉讼时;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证券监管部门处罚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时;

(六)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

(七)本《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原第六条　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举行会议日期和地点;

(二)会议期限;

(三)事由及议题;

(四)发出通知的日期。

监事会通知的方式为:专人送达或传真,紧急情况可先以电话通知后补以邮件、传真等书面通知。

修改为　监事会会议通知包括以下内容:

(一)举行会议日期和地点;

(二)会议期限;

(三)事由及议题;

(四)发出通知的日期。

监事会通知的方式为: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含电子邮件)、传真方式,紧急情况可以电话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原第十四条　监事会决议以记名投票或举手方式进行表决,每名监事有一票表决权。

修改为　监事会决议以签字方式进行表决,每名监事有一票表决权。

原第十七条　监事会会议应形成会议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出席会议的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保存,保管期限为15年。

修改为　监事会会议应形成会议记录,监事会主席或监事会主席指定一名监事作为记录人,出席会议的监事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出席会议的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会议上的发言作出某种说明记载。会议通知、会议材料、会议签到簿、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会议决议、会议记录以及决议公告等为监事会会议档案,由监事会主席保存,保管期限为15年。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165　证券简称:新日恒力　公告编号:临2011-032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宁夏华辉活性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辉公司)、宁夏恒力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煤业公司)、石嘴山市荣贸金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贸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批准为华辉公司担保数量3900万元,累计批准为其担保数量5900万元;本次批准为煤业公司担保数量2000万元,累计批准为其担保数量2000万元;本次批准为荣贸公司担保数量2000万元,累计批准为其担保数量2000万元。

●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公司批准对外担保总额为10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49%。

● 上述项担保事项中为荣贸公司担保事项需提交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华辉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营业部申请总额不超过39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为全资子公司煤业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担保事项;为全资子公司荣贸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担保事项,期限一年,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华辉公司,注册地点:银川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园A(座),法定代表人:杨东,经营范围:开发、生产、销售各种规格、类型和性能的活性炭制品;煤制品等,注册资本11,718.24万元,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截止2011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26,624.15万元、净资产12,617.98万元、资产负债率52.61%、净利润238.49万元(未经审计)。

煤业公司,注册地点:石嘴山市惠农区河滨街,法定代表人:岳长彧,经营范围:煤炭、煤制品的销售;洗精煤;汽车运输,注册资本1000万元,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止2011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7,074.80万元、净资产2,482.01万元、资产负债率64.92%、净利润252.00万元(未经审计)。

荣贸公司,注册地点:惠农区河滨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叶进军,经营范围:金属物资回收;标识牌印刷(马口铝标识牌);五金、建筑材料、绳扣、生铁的销售,注册资本300万元,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止2011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2,987.37万元、净资产701.53万元、资产负债率76.52%、净利润129.02万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一直为华辉公司、煤业公司、荣贸公司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每年的贷款担保情况在年度报告及临时公告中都有详细披露。

为保证华辉公司、煤业公司、荣贸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营,本次为其分别提供总额不超过3900万元、2000万元、2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担保,期限1年,实际担保金额将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本公司批准对外担保总额10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49%,实际担保金额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无逾期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为华辉公司、煤业公司、荣贸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全票赞成审议通过,其中为荣贸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事项需提交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认为华辉公司、煤业公司、荣贸公司有着较好的财务状况,预计担保事项不会给本公司带来较大的财务风险和法律风险。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外担保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信息披露充分完整,对外担保的风险得到充分揭示,没有违反《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2、华辉公司、煤业公司、荣贸公司2011年6月30日财务报表;

3、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4、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165　证券简称:新日恒力　公告编号:临2011-033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度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公司股票是否涉及融资融券业务:否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时间:2011年9月27日上午10:00;

(二)会议地点:宁夏石嘴山市惠农区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

(三)会议方式:现场会议

(四)股权登记日:2011年9月22日

(五)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内容(具体内容于会议召开前5日公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审议如下议案:

(一)公司机构调整及设立宁夏新日恒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

(二)为全资子公司石嘴山市荣贸金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四)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出席会议对象:

(一)截止2011年9月22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参加。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登记办法:

(一)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需加持单位证明;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邮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1年9月23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宁夏回族自治区石嘴山市惠农区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证券法律事务部。

五、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二)联系人:芦永琴

电话:0952-3671799

传真:0952-3671799

邮编:753202

请各位董事审议。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九日

附: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理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数:

证券代码:600165　股票简称:新日恒力　编号:临2011-034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对全资子公司石嘴山市荣贸金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贸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1,700万元,将注册资本金由300万元增至2,000万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1年9月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全体董事以签字表决的方式,全票通过了《对全资子公司石嘴山市荣贸金属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

本次对子公司增资事项的批准权限属于本公司董事会权限,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

二、增资的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荣贸公司,注册地点:惠农区河滨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叶进军,经营范围:金属物资回收;标识牌印刷(马口铝标识牌);五金、建筑材料、绳扣、生铁的销售,注册资本300万元,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截止2011年6月30日,该公司总资产2,987.37万元、净资产701.53万元、资产负债率76.52%、净利润129.02万元(未经审计)。

三、本次增资的目的

(一)随着西部新能源建设的推进,宁夏、内蒙及其周边地区对钢丝、钢绞绳、钢绞线及其制品的需求增加,通过扩大荣贸公司经营范围的方式,增加钢丝、钢绞绳、钢绞线及其制品销售,拓宽本公司产品在上述地区的销售渠道。

(二)改善荣贸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增资前资产负债率为76.52%,增资后资产负债率为48.77%,增强该公司经营实力,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11-046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1年9月2日以传真、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1年9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十一人,实际参会董事十一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11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表决结果:通过。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11-047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有关事项经公司五届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于2011年9月26日(星期一)下午14:00召开;

(2)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9月25日(星期日)至2011年9月26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9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9月25日15:00至2011年9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至2011年9月22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与召开日相距不超过7个交易日)。

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召开地点:青海西宁市胜利路19号盐湖大厦502会议室。

8、参加会议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股东账户同时存在现场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网络投票三种方式之两种及两种以上的,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对于某项总议案下存在多项分议案的表决,如股东已对总议案投票,则对分议案无论是否投票以及是何种表决意见,均按照对总议案的表决意见确认表决结果;如股东仅对某项或多项分议案投票,对未投票的分议案视为弃权,但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不影响对部分分议案的投票结果。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有2项,该等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编号	议案内容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审议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1年8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未在登记时间办理登记手续的股东也可以参加股东大会。

2、登记时间:2011年9月23日8:30~11:30,下午14:30~17:00。

3、登记地点: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92。

2、投票简称:"盐湖投票"。

3、投票时间:2011年9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盐湖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1.00
议案2	审议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9月25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1年9月26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它事项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联系电话:0979-8448031、8448123

传　　真:0979-8434445、8434104

联 系 人:段女士、杨女士

六、备查文件

1、五届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2、五届二次董事会决议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九日

附件: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如代理人不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的,股东应当在本委托书中注明对每一议案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具体指示)。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股东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限期: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编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总议案	对下列所有议案进行表决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	审议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股东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样本自制有效)

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治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天治核心成长股票(LOF)
基金主代码	1635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秦海燕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涛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涛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1年9月9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治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治趋势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35000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战峰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涛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战峰			
任职日期	2011年9月9日			
证券从业年限	15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5			
过往从业经历	1995年2月-1996年8月就职于深圳中大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任投资经理、1996年8月-2000年10月就职于平安证券公司任投资经理、2000年10月-2004年8月就职于招商证券公司任行业部经理、高级分析师、2004年8月-2005年4月就职于国信证券公司任行业首席分析师、2006年2月-2007年9月就职于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高级组合经理、2007年10月-2009年8月就职于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8年4月3日-2009年8月27日期间任基金经理)、2009年11月至今就职于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发展部总监。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84703(现基金代码为:160211)	金盛证券投资基金(现名称为: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08年4月3日	2009年8月27日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否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涛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1年9月9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金鹰策略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封闭期内每周净值公告

估值日期:2011年9月9日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9月10日

基金名称	金鹰策略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金鹰策略配置股票
交易代码	210008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代码	50200000
基金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代码	20090000
基金资产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805,838,465.85
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003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已于2011年9月1日生效。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9月10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宝证券 为代销机构并参与其网上申购费率 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华宝证券从2011年9月10日起代理销售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同时参加华宝证券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即通过华宝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申购及定投申购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具体公告如下:

一、代销机构信息

名称: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办公)地址:上海市陆家嘴环路未来资产大厦27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宋歌

电话:021-50122086

二、适用基金

1、本次增加华宝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基金包括:

金鹰成份股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1)

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2)

金鹰行业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3)

金鹰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4)

金鹰主题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5)

2、除了金鹰成份股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外(其为后端收费),上述基金均参加本次华宝证券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3、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金鹰中证技术领先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7),该基金已于之前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4、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金鹰策略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8,封闭期中),该基金已于之前增加华宝证券为代销机构,自打开申购、赎回业务之日起参加华宝证券开展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华宝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申购及定投申购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四、优惠费率

自2011年9月10日起,投资者通过华宝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网上委托申购及定投申购上述基金,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原前端申购费率高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前端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五、投资者可以在华宝证券的网点办理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其他业务,相关规则遵照华宝证券的有关规定以及基金招募说明书、发售公告、基金合同。

六、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或了解有关情况:

1、华宝证券客服电话:021-38929908、400-820-9898

2、华宝证券网址:www.cnhbstock.com

3、本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6-135-888

4、本基金管理人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9月10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11-031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中期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以现有总股本642,000,000股为基数;

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15元);

◆股权登记日:2011年9月19日

◆除息日:2011年9月20日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1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11年9月2日召开的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9月3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现将2011年中期利润分配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方案

本公司2011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64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元(含税,扣税后个人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每10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3.15元),共派发股利金额为224,700,000.00元。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利润分配本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11年9月19日;

2.除息日:2011年9月20日。

三、利润分配发放对象

截止2011年9月1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利润分配实施办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股利将于2011年9月2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账户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588	深圳市劲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	08*****091	太和印刷实业有限公司
3	08*****621	深圳市世纪运通投资有限公司

五、有关咨询办法

1、咨询机构:董事会办公室

2、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文心二路万商大厦6层

3、咨询联系人:蒋辉、胡松梅

4、咨询电话:0755-26609999-1061,传真:0755-26498899

六、备查文件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彩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九日

证券代码:601218　证券简称:吉鑫科技　公告编号:2011-021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 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1年9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为董事会临时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包士金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11年9月6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全体11名董事按期签署了会议决议文件。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与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了《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拟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以定期存款的方式存放部分募集资金,剩余部分仍留存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定期存款的方式存放部分募集资金的具体信息将在办理后及时披露,并且,公司承诺上述定期存款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相同方式续存、公司同时承诺续存均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经过,并通知保荐机构。公司不得对以定期存款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设定质押。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吉鑫风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九月